

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

无源检验所工业 CT 分析软件购置

单一来源文件

项目编号： ZX2026-04-27

采购人名称： 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1
第一章 协商邀请	1
第二章 协商须知	2
第三章 合同草案条款	16
第四章 响应文件组成	31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52
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52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第一章协商邀请

天津三英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被邀请供应商名称):

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的无源检验所工业 CT 分析软件购置
(项目编号: ZX2026-04-27) 进行单一来源采购, 现邀请你单位参加协商。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10 日

第二章 协商须知

协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无源检验所工业 CT 分析软件购置
	采购预算	16.00 万元
	项目性质	财政资金
	本项目设定的最高限价	无
	公告媒体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项目属性	货物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工业
	标书售价	(1) 500/套，售后不退； (2) 本项目接受线上报名及线下报名； (3) 线上报名：扫描二维码报名 招标文件发售登记表  微信扫码或长按识别，填写内容 标书费汇款至以下账户，公对公转账时须注明项目编号及用途（标书费）；在获取单一来源文件时间内，将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须注明：项目编号）、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标书费转账凭证均加盖单位公章后发送至指定邮箱：2701726803@qq.com；报名成功的，我公司将以邮件回复；售后不退；收款单位：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四府街支行；银行账号：102460065607； (4) 线下报名：携带有效的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现金获取；售后不退。

	发售时间	发售时间：2026-09-10 09:00:00 至 2026-09-15 17:00:00（工作时间，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当天 9:00—12:00，13:30—17:00）
2	采购人	1、名称：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 2、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丰耘路 1620 号 3、联系方式：许老师 029-33585310
3	采购代理机构	1、名称：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2、地址：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 6 层 3、电话：029-88110800 转 8032 4、联系人：祁鑫 张爽 曹婷 蔡丹
4	进口产品	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采购进口产品，详见第二部分第五章。 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对其加以限制，应当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以第二部分项目采购需求为准。
5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否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信息安全认证	否
6	支持中小企业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1、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u>10%</u> ，微型企业扣除 <u>10%</u> 。 2、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当满足下列条件：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7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	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

		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本国产品的，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可同时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及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相关价格评审扣除优惠，均应该在投标人原始报价基础上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8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业务流程	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即“政采贷”业务) http://www.ccgp-shaanxi.gov.cn/freecms/site/shanxi/1128/info/2023/2206952.html
		办理平台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https://www.crcrfsp.com/
9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	无	
10	供应商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如业绩证明材料、人员投入情况等)	
11	响应文件递交截	1、时间：2026 年 09 月 16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止时间和地点	2、地点：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 6 层开标室一 3、供应商可选择现场或邮寄递交。
12	协商时间和地点	1、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地点：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 6 层开标室一 3、协商采用现场协商或腾讯视频会议形式。
13	协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u>90</u> 日（日历日）
15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U 盘壹份(封装在正本中)；
	U 盘须包含的内容	内含响应文件正本的 Word 版本及盖章扫描后的 PDF 版本
16	响应文件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u>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无源检验所工业 CT 分析软件购置</u> 协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U 盘） 项目编号：ZX2026-04-27 在 2026 年*月*日*时*分之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
17	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 2、查询截止时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查询记录和留存方式：供应商在协商截止时间前自行查询并提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查询截图可附在声明函之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现场进行复查，所有记录以复查结果为准，查询记录随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备注： 1、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财库[2022]3 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

		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18	★交付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1、交付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软件激活，交付使用 2、交付的地点：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检验院指定地点 3、质保期：自激活之日起质保一年																																
19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和时间	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 2、付款方式 （1）软件激活交付，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 （2）供应商应于采购人付款前向采购人开具等额发票。因供应商迟延开票，采购人有权拒不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20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21	代理服务费	1、代理服务费：参照附件收取，按照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若低于叁仟元的按叁仟元整收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2、支付方式：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通知书的同时，支付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 单位名称：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四府街支行 银行账号：102460065607 3、附件： <table><tr><th>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 (万元)</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标</th><th>工程招标</th></tr><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tr><td>10000-100000</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tr><td>100000 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table> 例如：某货物采购成交金额为 100.00 万元，代理服务费计算如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下： 100 万元*1.5%=1.50 万元 4、转账时请备注：260427 项目服务费。
22	报价组成	协商报价是指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以协商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协商依据。
23	其他	1、协商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2、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协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24	需要落实的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7、《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9、《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12、《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

		办采〔2021〕29号) 13、《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3〕5号) 1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 (国办发〔2025〕34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
--	--	--

协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定义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1.3 “供应商”是指响应单一来源文件要求、参加单一来源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1 供应商应当经过正常渠道购买协商文件，供应商名称与购买协商文件时登记的供应商名称应当相符。

1.3.2 分支机构参与协商的，必须出具总公司授权书，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也可以先以该分支机构管理的财产承担，不足以承担的，由法人承担。

1.4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1.5 “本国产品”是指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中的本国产品标准。

1.6 “协商小组”是依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单一来源采购活动职责的 3 人以上单数的协商成员。

2. 采购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2.2 本项目最高限价要求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有效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s://acc.mof.gov.cn> 赋予的验证码）（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含 4 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提供证明；零报税的提供申报成功的证明；公司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纳税的承诺书（格式自拟）。上述凭据或证明的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含 4 月）以来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

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6)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3.2 特殊资格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协商的，须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本单位他人参加协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须提供所投产品厂家授权书或总代理商授权书（提供总代理商授权书的须出具有效授权权限的相关证明文件，证明文件须能显示产品制造厂家对所投产品授权链条的完整性）。

4. 参与协商的费用

4.1 无论协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授权委托

5.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 采购进口产品

6.1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7.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7.1 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必须将是否列入节能品目清单作为采购产品的资格条件。

7.2 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要求，

并要求产品供应商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7.3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二、采购文件

8. 采购文件的组成

8.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文件组成：

第一章 协商邀请

第二章 协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四章 响应文件组成

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9. 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响应文件

10. 一般要求

10.1 供应商应当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的内容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0.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协商小组就有关协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有关响应内容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0.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未列明时应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1.1.1 商务部分

- (1) 协商响应声明；
- (2) 报价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
-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4) 商务部分响应情况。

11.1.2 技术部分

- (1) 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 (2) 实施方案；
- (3) 供应商售后服务承诺；
- (4)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2. 报价

12.1 供应商应当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报价。

12.2 供应商应按第五章“项目采购需求”要求及第四章“响应文件组成”格式填写。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3.1 供应商应根据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响应文件。纸质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13.2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在签章处加盖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任何加行、涂改、增删，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

13.3 在协商过程中，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和协商小组要求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可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但需经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供应商公章。

14. 响应文件递交与接收

14.1 供应商应按照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递交响应文件。

四、协商采购

15. 文件审查

15.1 由采购人或出具授权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供应商不具备响应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应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5.2 协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文件无效：

- (1) 响应文件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份数提交的；
- (2)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或无有效期的；
- (4)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 (5) 不满足本采购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要求的；
- (6) 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6. 协商

16.1 协商小组与供应商就响应文件中商务与技术偏离表中偏离部分进行协商。

17. 确定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

17.1 协商小组与供应商就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进行协商，在保证采购质量前提和项目预算范围内，确定合同主要条款及合理的成交价格。

18. 协商终止

1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

19. 保密要求

19.1 协商小组以及与协商工作有关的人员对协商情况以及协商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应当保密。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签订合同

20. 成交结果信息的公布

20.1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应将成交结果信息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布。

21. 成交通知

2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 履约保证金

22.1 本项目是否缴纳履约保证金详见协商须知前附表。

23. 签订合同

23.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补充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23.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3.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背离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3.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协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3.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六、其他规定

24.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 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

25. 未尽事宜

25.1 其他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26. 文件解释权

26.1 本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合同草案条款（仅供参考）

_____项目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采购人名称）

乙 方：_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_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通过_____采购（采购方式）确定_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_____项目（项目名称）的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签署《_____项目（项目名称）合同》（合同编号：_____，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
- (2) 成交通知书；
- (3) 采购文件；
- (4) 响应文件；
- (5) 其他（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增加的内容）。

2. 合同主要标的及数量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有关要求的产品及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单价	数量	小计	备注
合计							

3. 合同总金额及付款方式

3.1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_____）。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税费、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质量保障、售后服务、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的费用均已由乙方计入本合同总金额

中。

3.2 付款方式

3.3 履约保证金

4. 合同签订地：_____

5.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采购代理机构（见证方）执壹份。在甲、乙及见证方签字盖章，并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6. 其他约定：见证方只见证合同金额。

甲 方	乙 方
(盖 章)	(盖 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全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见证方	
(盖 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一、合同条款

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2	甲方名称： 甲方地址： 甲方联系人： 电话：
3	乙方名称： 乙方地址： 乙方联系人： 电话：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4	见证方名称：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 6 层 联系人：行政部 电话：029-88110800
5	合同金额：
6	包装要求：落实《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
7	交货时间及地点：
8	质量保证期：
9	验收方式及标准：
10	付款方式：
11	履约保证金及其返还：
12	☐ 违约金约定： ☐ 损失赔偿约定：
13	误期赔偿费约定：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 0.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1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14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15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在方框内画“√”选择)： ☐ 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按照仲裁程序在_____ (仲裁地) 仲裁 ☐ 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甲方”是指采购人。

1.2 “乙方”是指成交供应商。

1.3 “见证方”是指采购代理机构。

1.4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5 “货物”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按照采购、响应文件，向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全部产品，包括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及与信息处理和交流有关的硬件、软件以及所有有关的文件等。

1.6 “服务”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货物有关的相关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支持、质量保障、售后服务、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1.7 除非特别指出，“天”均为自然天。

2. 合同标的标准

2.1 乙方为甲方交付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招标文件所述的内容，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3 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相关规定。

3. 质量保证

3.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或高于合同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技术性能的要求。

3.2 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合同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3.3 如果服务和交付物与合同不符或不符合甲方要求，或证实交付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以上原因导致或引起甲方损失及导致或引起第三方受到损害的，全部赔偿责任均应由乙方承担。

3.4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5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本合同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3.6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3.7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3.8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

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

4.2 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当而引起的货物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4.3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5. 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的起诉。如果甲方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第三方提出货物侵犯其专利权、工业设计权、使用权等知识产权，乙方应当修正以避免侵权。

5.2 如果甲方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第三方指控侵犯其专利权、工业设计权、使用权等知识产权，乙方将自费为甲方、各采购人答辩，并支付法院最终判决的甲方应支付第三方的一切费用。

5.3 有关本项目的所有设计、施工文件的著作权属于甲方。乙方有保护甲方著作权的义务，并对在设计过程中所接触到的甲方的相关秘密有保密的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设计文件、成果另作其他商业用途或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设计文件用于其他项目工程的建设，不得用于与本协议无关的工程。发生此类情况时，乙方应当赔偿甲方损失，甲方保留向乙方追偿的权利。

6. 权利瑕疵担保

6.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6.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6.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7. 保密义务

7.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8. 履约保证金

8.1 乙方应在签署合同前，以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提供。乙方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拒收。

8.2 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及返还要求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8.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 15 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8.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 交货与验收

9.1 交货地点：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地点。

9.2 交货时间：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时间。

9.3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9.4 货物的包装：符合出厂规范及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包装完整无破损，防雨、防潮等各种符号标识清楚，进口设备应具有原产国标识且标识清楚。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时进行记录。

9.5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9.6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及时履行验收手续。

9.7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

9.8 在履约验收环节，乙方须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环保要求出具检测报告。

10. 违约责任

10.1 质量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货物，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

②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7 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10.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3)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每日按合同金额的 0.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1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4) 如果乙方迟延交货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负担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0.3 未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1) 守约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2) 乙方违约，甲方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

(3) 由违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见合同条款前附表(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约定)。

(4)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可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损失，由违约方全额予以赔偿。

11. 不可抗力

11.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1.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

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1.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12.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12.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 30 日内(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不能解决，可以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提起仲裁或诉讼。

12.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2.4 诉讼应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财产保全担保保险费、财产保全申请费、律师代理费、差旅费、评估费、鉴定费诉讼费等与仲裁或诉讼活动相关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2.5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3. 合同修改或变更

13.1 如无重大变故，甲方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13.2 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3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 10% 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4. 合同中止

14.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5. 违约终止合同

15.1 若出现如下情形，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货物或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出现两次服务达不到承诺标准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15.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15.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 破产终止合同

16.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16.2 该终止行为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7. 其他终止合同情况

17.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7.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7.3 甲方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须继续履行的，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8.2 除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19. 适用法律

19.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20. 合同语言

20.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20.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21. 合同生效

21.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和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2. 合同效力

22.1 除本合同和甲乙双方书面签署的补充协议外，其他任何形式的双方约定和往来函件均不具有法律效力，对本项目无约束力。

23. 检查和审计

23.1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阶段性检查，并对乙方协商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复核。

23.2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果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者乙方没有

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账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第四章 响应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一、协商响应声明（格式附后）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二、报价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格式附后)

附件 2—1 报价一览表

附件 2—2 分项价格表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附件 3—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附后)

附件 3—2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附后)

附件 3—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附件 3—4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四、商务部分响应情况

附件 4—1 商务部分偏离表

附件 4—2 供应商相关专利、专有技术情况说明

附件 4—3 同类项目合同价格说明

附件 4—4 采购标的成本说明

附件 4—5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4—5—1 投标担保函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一、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 二、实施方案
- 三、供应商售后服务承诺
- 四、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司全称）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一、协商响应声明

我单位收到_____（项目编号）单一来源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协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保证诚实守信。

1. 愿意按照单一来源文件中的全部要求，提供合格的产品及服务，全面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 我方提交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包括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U 盘(内含响应文件正本的 Word 版本及 PDF 版本)壹份。

3. 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全部单一来源文件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4.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协商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5. 本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协商之日起 90 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长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6. 我方承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支付代理服务费。如因代理服务费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 我方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8. 保证我方所提供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证明资料等真实、可信，否则自愿承担一切后果。

9. 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供应商全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正反面复印/完整复印)

二、报价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

附件 2—1

报价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1	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 小写：¥_____元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2—2

分项价格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生产厂家	产地	规格 型号/版本号	单价	数量	合计
1								
2								
3								
...								
N								
总计			大写： 小写：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三、供应商的基本情况

附件 3—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账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3—2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按照协商须知正文“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
内容进行响应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示例略)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 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协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备注：

1、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财库[2022]3 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协商)

致：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_____ (姓名) 授权
_____ (授权代表姓名) 为本项目的协商代表，就 _____ (项目
名称) 协商及相关事务代表本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代理人无转委
托权。

本授权书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有效期 90 天。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正反面复印/完整复印)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
(正反面复印/完整复印)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手机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手机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3—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

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

2. 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相关数据，参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

特别提醒：

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附件 3—4（进口产品，不提供）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四、商务部分响应情况

附件 4—1

实质性商务部分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商务部分	响应文件的 商务部分	偏离	说明
1				
2				
3				
4				

说明：

- 1、填写单一来源文件须知前附表中标注“★”号的内容。
- 2、偏离项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完全响应”。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 4—2 供应商相关专利、专有技术情况说明

(示例略)

附件 4—3 同类项目合同价格说明

(示例略)

附件 4—4 采购标的成本说明

(示例略)

附件 4—5 其他资料（示例略）

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
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诚信经营，
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投标人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
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
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
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
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
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一、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技术指标要求	响应情况	偏离	说明

说明：

1. 填写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项目采购需求中“二、技术参数”的内容，在偏离项必须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完全响应”。
2. 供应商所填写的“偏离情况”与协商小组判定不一致时，以评审委员会意见为准。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二、实施方案

(示例略)

三、售后服务承诺

(示例略)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 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四、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示例略)

公章授权书(如有)

公章授权书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法定地址: _____。在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协商活动中, 我公司授权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在此次活动中代为公章使用。

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所签署的单一来源文件、澄清等, 我公司承认并同意具备与我公司公章签署等同的法律的效力。

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 _____(盖章)

供应商公章: _____(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1	工业 CT 分析软件	1 套	已通过进口产品论证与备案， 允许采购进口设备

二、技术参数

1. 产品名称

Dragonfly 3D World【最新版本】

2. 核心功能与技术规格

支持读取 nanoVoxel 3940 设备输出的.ct 及 raw 格式。

2.1 数据兼容性

支持读入与导出多种科学数据格式，兼容来自 X 射线断层扫描（CT）、电子显微镜（SEM/TEM）、光学显微镜、同步加速器、核磁共振（MRI）等多种成像设备的数据。

2.2 交互式三维可视化

提供多维可视化视图，包括三维体渲染/面渲染及二维切片视图。

具备创新的“4 窗口瞄准器”联动功能：在任一视图（如三维视图、XY、YZ、XZ 切片）中指定兴趣点，其他所有视图的瞄准标识将实时同步定位，实现跨视图的精确关联浏览。

2.3 图像处理功能

提供全面、成熟的传统图像处理算法工具箱，涵盖滤波、增强、形态学操作、特征提取等多种功能，满足常规的图像预处理与增强需求。

2.4 图像分割

提供一系列经典、稳定的图像分割算法，适用于多种材料的颗粒、孔隙及组织结构的分割提取，以解决图像分析中的关键挑战。

2.5 定量分析与可视化

对象属性计算：自动计算每个分割对象的几何与形态属性，如体积、表面积、位置坐标等。

2.6 结果可视化：可根据属性分析结果（如体积大小）对对象进行颜色编码着色

2.7 孔隙网络分析：

2.7.1 能从三维孔隙结构中提取孔隙网络模型。

2.7.2 计算孔喉属性（如半径、长度、形状因子）及其分布。

2.7.3 模拟计算整体结构的宏观物理属性，包括但不限于迂曲度、绝对渗透率、相对渗透率、热导率与电导率。

3. 专业骨骼分析模块

本模块专为骨生物学及骨科研究设计，提供自动化/半自动化的骨骼形态、结构与密度定量分析。

3.1 核心分割功能

提供有针对性的专用骨骼分割算法（如 Kohler、Buie 算法），通过引导式流程快速、准确地分离皮质骨与松质骨。

3.2 一键式关键参数分析

模块能够自动化计算并输出以下关键骨形态计量学参数：

体积参数：骨体积分数（BV/TV）、骨表面积密度。

结构参数：骨小梁厚度（Tb.Th）、骨小梁分离度（Tb.Sp）、骨小梁数量。

各向异性：评估骨小梁排列的方向性，与力学性能相关。

连接性：量化骨小梁网络的复杂性与连接程度。

3.3 详细参数输出列表

模块生成的分析报告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测量参数及其缩写：

测量参数	缩写
骨体积	BV
骨体积分数	BV/TV
平均皮质骨面积	Ct.Ar
平均皮质骨面积分数	Ct.Ar/Tt.Ar

平均皮质骨厚度	Ct. Th
内皮质层周长	Ec. Pm
内皮质层表面积（3D 评估）	Ec. S3D
平均髓质面积	Ma. Ar
骨膜周长	Ps. Pm
骨膜表面积（3D 评估）	Ps. S3D
总体积	TV
平均骨小梁分离度	Tb. Sp
平均骨小梁厚度	Tb. Th
平均总面积（皮质+髓质）	Tt. Ar
转动惯量（XX 轴）	Ixx
转动惯量（YY 轴）	Iyy
最大转动惯量	Imax
最小转动惯量	Imin
极转动惯量	J
周长	Pm
平均厚度	Th
各向异性（MIL 法）	—
各向异性（SVD 法）	—

4. 其它

4.1 提供完全本地化的简体中文图形用户界面，确保用户操作简单、直观、易用。

4.2 自激活之日起，一年内提供升级，不额外收费，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报价中；提供 2 天现场操作培训。

注：“二、技术参数”中所有内容供应商必须完全响应，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6层

电 话：029-88110800

邮 编：710082